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未經審核的比較數字，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379,321	1,045,725
銷售及服務成本		(350,047)	(939,467)
毛利		29,274	106,258
其他收入及盈虧	5	14,902	14,277
分銷成本		(45,128)	(89,307)
行政開支		(39,967)	(52,0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352,395)	(1,070)
融資成本	6	(21,133)	(27,73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414,447)	(49,612)
所得稅	7	2,006	8,05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當期虧損		(412,441)	(41,556)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當期虧損， 除所得稅後		-	(30,195)
當期虧損		(412,441)	(71,751)

* 僅供識別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綜合虧損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其他綜合虧損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1,976)	(1,048)
可換不換按公平價值儲備變動	(24,994)	-
當期其他綜合虧損，除稅後	(26,970)	(1,048)
當期綜合虧損總額	(439,411)	(72,799)
應佔當期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06,787)	(37,60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122)
	(406,787)	(50,722)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654)	(3,95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7,073)
	(5,654)	(21,029)
	(412,441)	(71,751)
應佔綜合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33,757)	(38,64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122)
	(433,757)	(51,770)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654)	(3,95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7,073)
	(5,654)	(21,029)
	(439,411)	(72,799)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011)	(0.55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193)
	(6.011)	(0.749)

附註

8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93,903	104,762
使用權資產		124,482	130,262
投資物業		48,639	48,639
其他無形資產		2,663	2,663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11,222	36,216
遞延稅項資產		44,695	42,866
		<u>325,604</u>	<u>365,408</u>
流動資產			
存貨		142,926	202,808
可退回稅款		1,490	1,479
應收貿易賬款	10	138,099	146,54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91,756	1,119,238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37,06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0,880	64,697
		<u>1,035,151</u>	<u>1,571,823</u>
流動負債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314,730	489,982
應付貿易賬款	11	252,113	238,927
合約負債		67,959	82,01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9,991	181,787
租賃負債		12,025	12,329
應付稅項		3,991	4,106
		<u>820,809</u>	<u>1,009,147</u>
流動資產淨值		<u>214,342</u>	<u>562,67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39,946</u>	<u>928,084</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55,189	-
租賃負債		101,725	105,630
遞延稅項負債		10,844	10,855
		<u>167,758</u>	<u>116,485</u>
淨資產		<u>372,188</u>	<u>811,59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56,286	556,286
儲備		(194,146)	239,61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62,140	795,897
非控股權益		10,048	15,702
權益總額		<u>372,188</u>	<u>811,59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股份溢價		本公司權益 本公司權益	本公司權益 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及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56,286	1,583,782	(1,344,171)	795,897	15,702	811,599
當期虧損	-	-	(406,787)	(406,787)	(5,654)	(412,441)
當期其他綜合虧損	-	(26,970)	-	(26,970)	-	(26,970)
當期綜合虧損總額	-	(26,970)	(406,787)	(433,757)	(5,654)	(439,41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556,286	1,556,812	(1,750,958)	362,140	10,048	372,18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56,286	1,615,626	(1,172,464)	999,448	(14,024)	985,424
當期虧損	-	-	(50,722)	(50,722)	(21,029)	(71,751)
當期其他綜合虧損	-	(1,048)	-	(1,048)	-	(1,048)
當期綜合虧損總額	-	(1,048)	(50,722)	(51,770)	(21,029)	(72,799)
已沒收購股權	-	(3,008)	3,008	-	-	-
已宣派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股息	-	-	-	-	(2)	(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556,286	1,611,570	(1,220,178)	947,678	(35,055)	912,62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2,277	23,791
已付稅項	(668)	(7,269)
	<u>31,609</u>	<u>16,522</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1,609	16,522
投資活動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561)	–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740)	(14,043)
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15,500	128,670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	(128,385)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50	7,880
	<u>14,349</u>	<u>(5,878)</u>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14,349	(5,878)
融資活動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淨額	(34,000)	(11,728)
償還租賃負債	(6,198)	(10,977)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9,577)	(18,968)
	<u>(49,775)</u>	<u>(41,673)</u>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49,775)	(41,67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3,817)	(31,029)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4,697	134,460
	<u>60,880</u>	<u>103,431</u>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0,880	103,43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組成及主要業務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及買賣汽車配件以及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CDH Fast Two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控股公司，而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則為最終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在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予以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按本年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闡釋性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起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項及交易的闡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過往已呈報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核數師已在其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概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向客戶供應貨品及提供服務的銷售價值，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貨品	353,816	979,023
服務收入	25,505	66,702
	<u>379,321</u>	<u>1,045,725</u>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決定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其經營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經營三項可呈報分部，分別為：(i)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製造業務」)；(ii)買賣汽車配件(「批發業務」)；及(iii)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的分部(「零售服務業務」)終止營運。

分部間交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定價。由於核心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的分部業績計量方法，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下文載列分部資料的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製造業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批發業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汽車經銷 及服務業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小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零售服務 業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外部收入	195,373	11,781	172,167	379,321	-	379,321
分部間收入	-	-	-	-	-	-
分部收入	<u>195,373</u>	<u>11,781</u>	<u>172,167</u>	<u>379,321</u>	<u>-</u>	<u>379,321</u>
減：分部間收入				-		-
收入總額				<u>379,321</u>		<u>379,321</u>
可呈報分部業績	(2,881)	(7,108)	(348,403)	(358,392)	-	(358,392)
利息收入	59	23	380	462	-	462
未分配利息收入				<u>39</u>		<u>39</u>
利息收入總額				<u>501</u>		<u>501</u>
利息開支	(436)	(24)	(7,282)	(7,742)	-	(7,742)
未分配利息開支				<u>(13,391)</u>		<u>(13,391)</u>
利息開支總額				<u>(21,133)</u>		<u>(21,13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8,144)	(869)	(7,281)	(16,294)	-	(16,294)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u>(716)</u>		<u>(716)</u>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u>(17,010)</u>		<u>(17,010)</u>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製造業務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批發業務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汽車經銷 及服務業務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小計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零售服務 業務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外部收入	212,108	40,061	793,556	1,045,725	145,771	1,191,496
分部間收入	—	—	—	—	—	—
分部收入	<u>212,108</u>	<u>40,061</u>	<u>793,556</u>	<u>1,045,725</u>	<u>145,771</u>	<u>1,191,496</u>
減：分部間收入				—		—
收入總額				<u>1,045,725</u>		<u>1,191,496</u>
可呈報分部業績	(13,945)	(7,916)	(8,933)	(30,794)	(29,029)	(59,823)
利息收入	56	25	192	273	72	345
未分配利息收入				<u>12</u>		<u>12</u>
利息收入總額				<u>285</u>		<u>357</u>
利息開支	(557)	(59)	(6,090)	(6,706)	(3,456)	(10,162)
未分配利息開支				<u>(21,028)</u>		<u>(21,028)</u>
利息開支總額				<u>(27,734)</u>		<u>(31,190)</u>
折舊及攤銷費用	(7,408)	(1,341)	(4,971)	(13,720)	(29,454)	(43,174)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u>(1,349)</u>		<u>(1,349)</u>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u>(15,069)</u>		<u>(44,523)</u>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358,392)	(30,794)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虧	3,057	12,101
未分配公司開支	(45,721)	(9,891)
未分配融資成本	(13,391)	(21,028)
	<u>(414,447)</u>	<u>(49,612)</u>
除稅前合併虧損		
	<u>(414,447)</u>	<u>(49,612)</u>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008,955	1,527,820
未分配公司資產	351,800	409,411
	<u>1,360,755</u>	<u>1,937,231</u>
合併資產總值		
	<u>1,360,755</u>	<u>1,937,231</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829,192	938,040
未分配公司負債	159,375	187,592
	<u>988,567</u>	<u>1,125,632</u>
合併負債總額		
	<u>988,567</u>	<u>1,125,632</u>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所在地)	236,063	885,224	269,687	286,326
美洲	119,110	132,366	-	-
歐洲	6,597	6,923	-	-
亞太地區	17,551	21,212	-	-
	379,321	1,045,725	269,687	286,326

以上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在地點作出。

(d)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分散，並無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5. 其他收入及盈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	-	12,150
財務擔保撥備撥回	10,171	-
利息收入	501	28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817	(1,579)
其他	1,413	3,421
	14,902	14,277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借款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8,548	9,593
可換股債券隱含利息	—	17,927
租賃負債利息	2,585	214
	<u>21,133</u>	<u>27,734</u>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2,051	4,444
遞延稅項	(4,057)	(12,500)
	<u>(2,006)</u>	<u>(8,056)</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乃同樣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有稅率計算。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基準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本公司權益股東 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06,787)	(37,60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122)
	<u>(406,787)</u>	<u>(50,722)</u>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767,636,215	6,767,636,215
就所有潛在普通股影響作出調整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767,636,215</u>	<u>6,767,636,215</u>

由於本公司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的影響為反攤薄，故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轉換。

* 由於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虧損的影響為反攤薄，故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該等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作出調整。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43,826	52,102
31天至60天	29,093	33,439
61天至90天	22,196	12,278
超過90天	44,687	50,113
	<u>139,802</u>	<u>147,932</u>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703)</u>	<u>(1,391)</u>
	<u>138,099</u>	<u>146,541</u>

11.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89,391	135,245
31天至60天	38,769	18,268
61天至90天	9,710	13,474
超過90天	114,243	71,940
	<u>252,113</u>	<u>238,92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覽

本集團致力於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以及汽車用品電子商務平台和汽車經銷網絡的建設與發展。本集團製造業主要從事汽車電子及電源零配件的研發、製造和銷售，產品主要售往中國大陸、北美與歐洲市場。本集團的汽車用品電子商務平台為客戶提供汽車維修保養零配件以及汽車用品的採購、配送及倉儲服務。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在內蒙古自治區經營汽車銷售、汽車售後服務和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金融產品的分銷。

業務摘要

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379,321,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收入：人民幣1,045,725,000元)，下降約63.73%，主要源於本集團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致使本集團批發服務業以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於期間內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明顯。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11,781,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40,061,000元)，下降約70.59%，主要由於受到COVID-19疫情影響，導致各類產品的銷量下滑。

本集團製造業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195,373,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212,108,000元)，下降約7.89%，主要由於期間內COVID-19疫情在全球蔓延且中美貿易戰依然持續，導致出口銷售收入減少。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172,167,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793,556,000元)，下降約78.30%。下降主要基於兩個原因：首先，期間內經銷門店受到疫情影響較長時間未能營業；其次，內蒙古的當地銀行已因應當地經濟衰退收緊其信貸審批準則，並積極要求於內蒙古經營業務的企業償還貸款；上述銀行政策變動引致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的現金流量承受龐大壓力，從而選擇暫時減小經營規模，部分經銷門店已歇業或僅維持售後業務，且部分汽車品牌的經銷授權因此被收回。

毛利及毛利率

期間本集團之綜合毛利約為人民幣29,274,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毛利：人民幣106,258,000元)，下降約72.45%；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同期的10.16%下降到7.72%。毛利和毛利率下降主要源於本集團批發服務業以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於期間內的收入較去年同期明顯減少。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毛利約為人民幣1,489,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7,228,000元)，下降約79.40%；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同期的約18.04%下降到約12.64%。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期間內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毛利率下降主要源於期間內低價促銷產品。

本集團製造業毛利約為人民幣27,992,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30,497,000元)，下降約8.21%；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同期的約14.38%下降到約14.33%。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期間內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期間內原材料和人力成本略有上升。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毛損約為人民幣207,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毛利人民幣68,533,000元)，由毛利轉為毛損主要由於期間內收入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大幅減少。二零一九年同期毛利率8.64%轉為本期間毛損率0.12%。出現毛損率的主要原因是COVID-19疫情導致有關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經銷店暫停營運和內蒙古當地銀行收緊信貸政策的雙重影響，導致現金流承受巨大壓力。為了迅速回籠資金，緩解經營壓力，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採取低價促銷的方式向市場供應有關商品和服務。

開支

期間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45,128,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銷成本：人民幣89,307,000元)，下降約49.47%，主要源於期間內銷售人員工資及獎金、運費和其它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因綜合收入的下降而有所減少。

期間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9,967,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人民幣52,036,000元)，下降約23.19%，主要由於本集團控制管理人員數量以及壓縮行政開支。

期間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352,395,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070,000元)。確認大部分減值虧損的貿易、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款項」)的債務人為在內蒙古主要從事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利豐鼎盛」)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合稱「利豐鼎盛集團」)。有關本期間應收款項減值的原因和其他細節，請參考本公告「應收款項回收」之一節。

經營虧損

期間本集團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393,314,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虧損：人民幣21,878,000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期間內的綜合毛利額相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76,984,000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約人民幣351,325,000元(「減值虧損增加」)及分銷成本減少約人民幣44,179,000元。

融資成本

期間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1,133,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人民幣27,734,000元)，下降約23.80%。上述下降主要源於二零一九年同期衍生金融工具隱含利息開支約人民幣17,927,000元，期間並無錄得有關開支；而期間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8,955,000元。

稅項

期間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2,006,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抵免：人民幣8,056,000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406,787,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7,600,000元)。若扣除減值虧損增加，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相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7,862,000元，主要源於期間內收入大幅下降。期間每股虧損約人民幣6.011分(二零一九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人民幣0.556分)。

財務狀況與流動資金

本集團繼續保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資產維持良好流動性。期間本集團經營性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31,609,000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16,522,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14,34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2,676,000元)，流動比率為1.2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2.6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1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69,91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9,982,000元)，其中約22.57%以美元(「美元」)借入，約77.43%以人民幣(「人民幣」)借入。所有借款須按固定利率償還，其中約人民幣314,73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55,189,000元須於一年後但不遲於兩年內償還。

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開支由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內部流動資金及與銀行訂立的財務協議提供資金。本集團擁有健康及充足的經營現金流、銀行存款及銀行信貸額度，足以支付日常營運。

應收款項回收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利豐鼎盛集團所欠本集團子公司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內蒙古創贏」)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金額約為人民幣618,725,000元。利豐鼎盛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於在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從利豐鼎盛處收購內蒙古創贏100%的股權(「收購」)之前利豐鼎盛集團對內蒙古創贏及其附屬公司的欠款人民幣655,652,000元。收購的細節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與收購相關的工作開始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主要由本公司當時唯一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杜敬磊先生(「杜先生」)負責。杜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擔任利豐鼎盛的董事長和法定代表人，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辭去法定代表人的職務，但依然擔任董事長的職務。杜先生在其被逮捕之前一直全面負責利豐鼎盛集團的經營管理，是利豐鼎盛集團最核心的管理人員。

鑒於杜先生是本公司的主席，也是本公司控股股東CDH Fast Two Limited派駐董事會的代表，董事會當時合理相信杜先生會謹慎地處理與收購相關的工作，維護包括CDH Fast Two Limited在內的本公司整體股東的利益。鑒於收購構成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的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本公司委任了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收購的標的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出具會計師報告，同時委任了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作為獨立財務顧問對收購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以及收購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發表意見。另外，本集團也委任了通商律師事務所對收購的標的公司進行法律盡職調查。基於對杜先生的信任和上述專業中介機構出具的相關報告和意見，董事會合理認為收購不存在重大的風險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在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召開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振宇先生表示留意到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上記載了額度比較大的應收款項，要求管理層切實注意應收款項的安全，保證應收款項的回收，確保本公司的正常經營以及在未來能正常償還到期債務。王振宇先生的上述意見經由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在同一天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彙報給本公司所有董事，並得到與會董事的認同。

在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健行先生(「張先生」)曾數次督促杜先生儘快促使利豐鼎盛集團償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但杜先生表示利豐鼎盛集團受到內蒙古當地銀行收緊信貸政策的影響導致現金流較為緊張，且利豐鼎盛集團最具價值的資產為其汽車經銷權，因此，杜先生認為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最佳方案是由利豐鼎盛集團將其後續的經營利潤用於逐步償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張先生也提出通過在利豐鼎盛集團的資產上設定質押和抵押的方式來確保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回收性，但杜先生認為如果落實上述安排，將引起利豐鼎盛集團其他債權人(包括銀行)的恐慌，可能會因此嚴重影響利豐鼎盛集團的正常經營，並進而影響到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回收，因此拒絕了張先生的建議。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杜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的職務，由張先生代理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此後，本公司未能與杜先生直接取得聯繫以討論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事項。

在準備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財務報表時，本公司未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計提實質性的減值，主要是基於四個因素。首先，本公司依然未能同杜先生直接取得聯繫以討論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事項，且當時因COVID-19疫情防控存在一些差旅限制，因此可以瞭解利豐鼎盛集團的經營和財務狀況情況的渠道相對有限，主要依賴本公司現有的資料和利豐鼎盛集團其他管理人員提供的資料予以判斷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其次，利豐鼎盛集團其他管理人員並未告知本集團利豐鼎盛集團的經營發生了明顯不利的趨勢性改變；利豐鼎盛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提供了擔保且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提供了還款計劃，承諾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償還約94%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再次，根據利豐鼎盛二零一九年度的審計報告，利豐鼎盛集團歸屬於利豐鼎盛的權益合計為約人民幣863,378,000元，仍然持有足夠償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資產。最後，基於本公司在進行收購時所獲得的信息，利豐鼎盛在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和二零一八年曾聘請評估師對利豐鼎盛集團旗下持有的土地使用權和房產進行評估；根據評估結果，利豐鼎盛集團持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權和房產對應利豐鼎盛持有的利豐鼎盛集團股權的增值約為人民幣324,358,000元，該等增值並未反映在利豐鼎盛的上述審計報告上；如果利豐鼎盛集團無法通過自身經營所得利潤償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本公司可以迫使利豐鼎盛集團處置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權和房產，用處置所得償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六月底，杜先生所涉案件第一次開庭。基於從該次庭審所瞭解到的案件信息，本公司認為杜先生被定罪的可能性很高。如果杜先生被定罪，結合二零二零年上半年COVID-19疫情的影響，利豐鼎盛集團的償債能力將大幅下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回收性將遭受重大不利影響。為明確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回收性，本集團成立的調查團隊於二零二年七月中旬開始對利豐鼎盛集團的財務及經營狀況進行實地盡職調查，並在二零二零年八月由本公司新任行政總裁趙煜峰先生帶領調查團隊兩次奔赴內蒙古和相關各方溝通，尋求和落實儘快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最佳方案。

調查團隊瞭解到的有關利豐鼎盛集團的相關信息主要包括：

1. 利豐鼎盛集團的業務營運於二零二零年初COVID-19疫情爆發後出現大幅縮減並持續受到疫情的影響，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產生的收入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大幅減少，惟仍須繼續支付租金、薪金及社會保險相關開支等相關固定開支；
2. 內蒙古的當地銀行已因應當地經濟衰退收緊其信貸審批準則，並積極要求於內蒙古經營業務的企業償還貸款。這對利豐鼎盛集團的現金流造成了龐大壓力，致使用於撥付其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營運的集資成本大幅增加；及
3. 根據利豐鼎盛集團提供的材料，杜先生亦已就金融機構(與汽車製造商有密切關係或受彼等控制)及多間銀行向利豐鼎盛集團提供的貸款提供個人擔保。由於前述杜先生被捕事由，該等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加強了對利豐鼎盛集團對其所欠款項的催收力度，且若干汽車製造商已終止或選擇不再重續彼等先前向利豐鼎盛集團授出的經銷授權。

基於上述信息，本公司相信利豐鼎盛的流動資金已經出現重大風險。如果杜先生被定罪，結合利豐鼎盛集團較差的經營情況，很有可能會出現利豐鼎盛集團的債權人陸續通過司法途徑回收債權的情況。如果出現上述情況，利豐鼎盛集團只能在法律程序中被迫處置作為其主要資產的土地使用權和房產，將處置所得用於償還債務。根據大陸的司法慣例，在法律程序中處置資產的所得通常都會明顯低於其合理價值。基於上述信息，本公司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計提了較高金額的減值虧損。

為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截止至本公告之日，本集團已經採取的措施包括如下：

1. 已經完成將利豐鼎盛對第三方享有的債權的質押，作為利豐鼎盛集團償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擔保。上述被質押的債權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596,800,000元，但該等債權的可回收性暫時無法確定；及
2. 已經啟動對利豐鼎盛的法律程序。

雖然本公司已經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確認相關減值，但我們會盡最大努力最大程度地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也會對杜先生在負責收購過程中的行為進行調查，如果有證據證明杜先生在操作收購過程中存在不當行為而應當對本公司因收購遭受的損失承擔賠償責任，本公司將適時予以追究。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已與High Inspiring Limited(「投資者」)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新投資者」)，為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特殊目的公司)訂立票據交換協議(「票據交換協議」)，據此，本公司(作為一方)與投資者及新投資者(作為另一方)已同意以未轉換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發行給投資者，初始本金為35,000,000美元)換取本公司將向新投資者發行的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票據(「票據」)。交割已於票據交換協議日期當日完成，可換股票據同時被註銷。上述交易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票據項下尚未償還的本金為12,100,000美元。如上所述，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定的財務狀況及良好的資產流動性。本集團能夠履行票據項下的贖回責任。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於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本集團的批發服務業和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本集團製造業務約75%的收入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因此，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1,360,75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37,231,000元)，當中包括：(1)股本人民幣556,28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6,286,000元)；(2)儲備人民幣(184,098,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5,313,000元)；及(3)債務人民幣988,56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5,632,000元)。

財務擔保與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之存貨、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05,78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8,168,000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期間，本集團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重大投資

期間，本集團無重大投資。本集團沒有明確的未來重大投資或購入業務的計劃。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批發服務以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結算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不存在匯兌風險。

本集團製造業務約75%的營業額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而購買用於生產這些產品的原材料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美元兌人民幣貶值通常會對本集團製造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通過借入美元借款管理其美元外匯風險，以降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美元借款金額約為11,744,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美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296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3,128名)，其中管理人員222名(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504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吸引人才並挽留優質員工。本集團的僱員酬金組合包括工資、獎金(例如根據工作表現的花紅)及津貼。本集團同時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和福利，並制定和實施期權計劃作為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有關期權計劃之詳情將於適時刊發的本公司中期報告「其他資料」一節中披露。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並基於本集團的戰略目標和本集團員工的績效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同期：零)。

行業發展及業務進展

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的最新汽車工業產銷數據顯示，受COVID-19疫情影響，期間內中國內地乘用車銷量約為771萬輛，同比下降約22.5%，降幅創歷史新高。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網絡位於內蒙古自治區，主要業務包括汽車銷售及售後服務，以及汽車保險產品和金融產品的分銷。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爆發COVID-19疫情以及中國宏觀經濟下行的影響，中國乘用車市場繼續呈現負增長。中國汽車行業整體不利的市場環境和COVID-19疫情導致消費者收入預期及汽車消費欲望下降。主要基於上述原因及內蒙古當地銀行信貸審批政策收緊，本集團的汽車經銷門店於二零二零年初數個月的業務收入大幅下降，但仍需支付租金、員工薪水和社保費用等固定支出，致使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未如理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在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領域主要實施了下述經營策略：

第一，考慮到本集團的可用財政資源，關閉了一些經營效益較差的經銷門店，以減少經營虧損。

第二，合併總部管理部門以精簡管理層，同時降低門店的管理人員佔比，提升管理效率。

第三，改善二手車業務和汽車用品業務的運營方式和業務形態。

預計汽車經銷行業短期內仍面臨較大的壓力，為提升經營業績，本集團計劃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採取以下經營策略：

第一，順應汽車整體消費升級趨勢，引入豪華汽車品牌以及具備市場潛力的中端汽車品牌，持續優化本集團經銷的汽車品牌結構。

第二，在銷售環節加強零售產品套餐的設計和差異化營銷手段的使用。在售後環節，加強對現有客戶資源的管理和開發；對售後業務過程進行細化管控，提升客戶滿意度。

第三，致力於精益管理，在各個汽車經銷網點完善經營目標責任制，全面梳理經營和管理環節，提升經營效率。

本集團汽車用品批發業務

本集團以「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為基礎經營汽車用品批發業務。該電子商務平台面向小型零售服務門店，為這些客戶提供維修保養零配件和汽車用品的採購、配送及倉儲服務；同時也吸納相關廠家及大型批發商於「美車驛站」平台上開設店舖，為其提供銷售、收款及配送服務，構建集汽車用品批發業務自營及第三方銷售於一體的電子商務平台。

本集團製造業

出口業務上半年在做好逐步恢復生產的基礎上，強化與客戶的溝通以提高訂單量，靈活組織生產確保供貨。從客戶歷史訂單、付款資信，動態應收，成品庫存和正在生產的訂單數據分析入手，梳理了客戶授信額度和賬期情況。此外，系統梳理了客戶產品結構和毛利情況，以優化客戶產品結構和生產組織模式。出口業務下半年將按既定戰略安排，強化管理並落實各項經營策略；但受到中美貿易戰的影響，需要持續觀察經營情況並做動態調整。

按照「求生存、控品類、提效益」的原則，內銷業務落實預付款後接單、收齊貨款後出貨、梳理產品庫存、加大促銷非常備產品力度和優化明星產品服務體系等各項經營策略，以改善內貿業務的現金流並提高資源使用效率。

前裝業務上半年的工作重點是確保供貨、及時回收貨款和拓展新客戶。傳統OEM業務量有明顯提升，但新能源汽車的相關業務受COVID-19疫情影響較大。

本集團製造業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將通過實施人員優化、整合資源、加大激勵等措施，以提高管理效率、敏銳捕捉市場機會、改善客戶和產品結構並增強客戶黏性。

展望

本集團主營業務的市場規模龐大，且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但二零二零年初席卷全中國的COVID-19疫情已經對包括本集團在內的諸多經營實體造成了較大的負面影響。上述疫情影響在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得到逐步緩解，本集團將借此機會儘快提升所有業務的經營業績。

企業管治及其他信息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目前，本公司設有四個董事委員會。該等委員會的成員資料如下：

1. 審核委員會：

胡玉明先生(主席)、林雷先生及王振宇先生

2. 薪酬委員會：

胡玉明先生(主席)、張曉亞先生及張健行先生

3. 提名委員會：

張健行先生(主席)、林雷先生及張曉亞先生

4. 戰略委員會：

林雷先生(主席)、張曉亞先生及王振宇先生

買賣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間內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或標準守則所定義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照標準守則的要求。

審核委員會

現時，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胡玉明先生、林雷先生及王振宇先生組成。胡玉明先生及林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王振宇先生則為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實務指引，亦已討論核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中期業績公告的會計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nfa360.com)。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佟飛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為：執行董事—佟飛；非執行董事—王振宇及張健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林雷及張曉亞。